



重新启动网格节点 StorageGRID

NetApp
October 03, 2025

目录

重新启动网格节点	1
从网格管理器重新启动网格节点	1
从命令 Shell 重新启动网格节点	3

重新启动网格节点

您可以从网格管理器或节点的命令 Shell 重新启动网格节点。

关于此任务

重新启动网格节点时，该节点将关闭并重新启动。所有服务都会自动重新启动。

如果您计划重新启动存储节点，请注意以下事项：

- 如果 ILM 规则指定了 " 双提交 " 的载入行为或规则指定了 " 已平衡 "，并且无法立即创建所有必需的副本，则 StorageGRID 会立即将任何新载入的对象提交到同一站点上的两个存储节点，并在稍后评估 ILM。如果要重新启动给定站点上的两个或多个存储节点，则在重新启动期间可能无法访问这些对象。
- 为了确保您可以在存储节点重新启动时访问所有对象，请在重新启动节点之前，停止在站点上载入对象大约一小时。

相关信息

[管理 StorageGRID](#)

从网格管理器重新启动网格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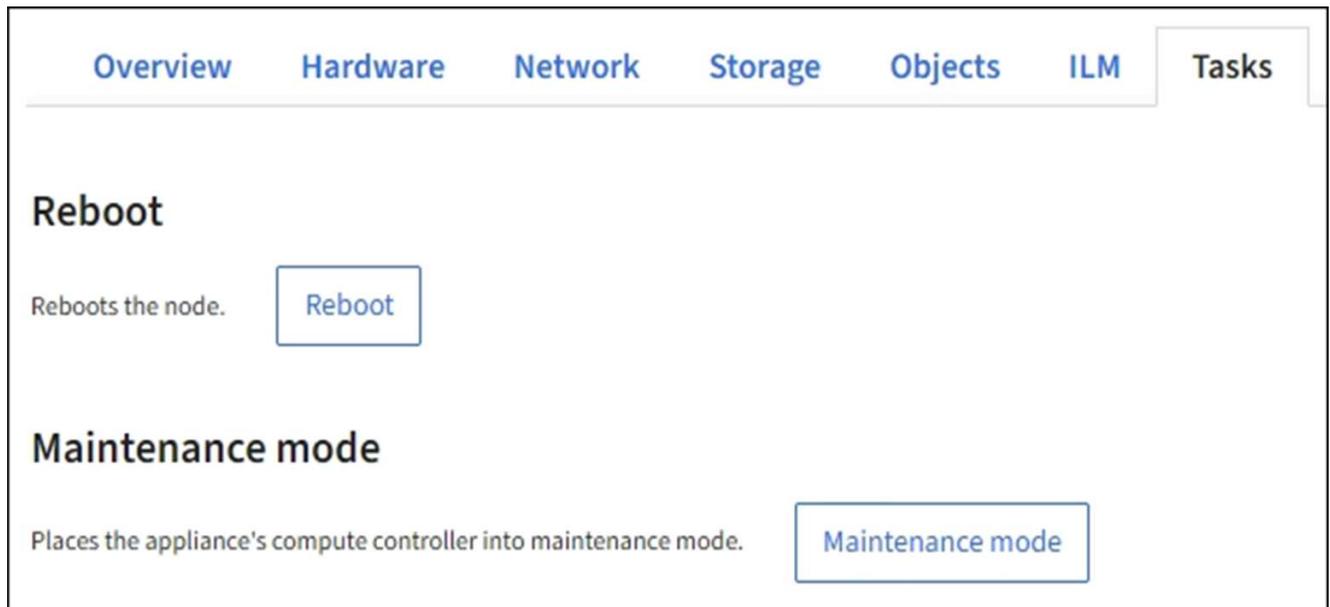
从网格管理器重新启动网格节点会在目标节点上发出 `reboot` 命令。

您需要的内容

- 您将使用登录到网格管理器 [支持的 Web 浏览器](#)。
- 您具有维护或 root 访问权限。
- 您具有配置密码短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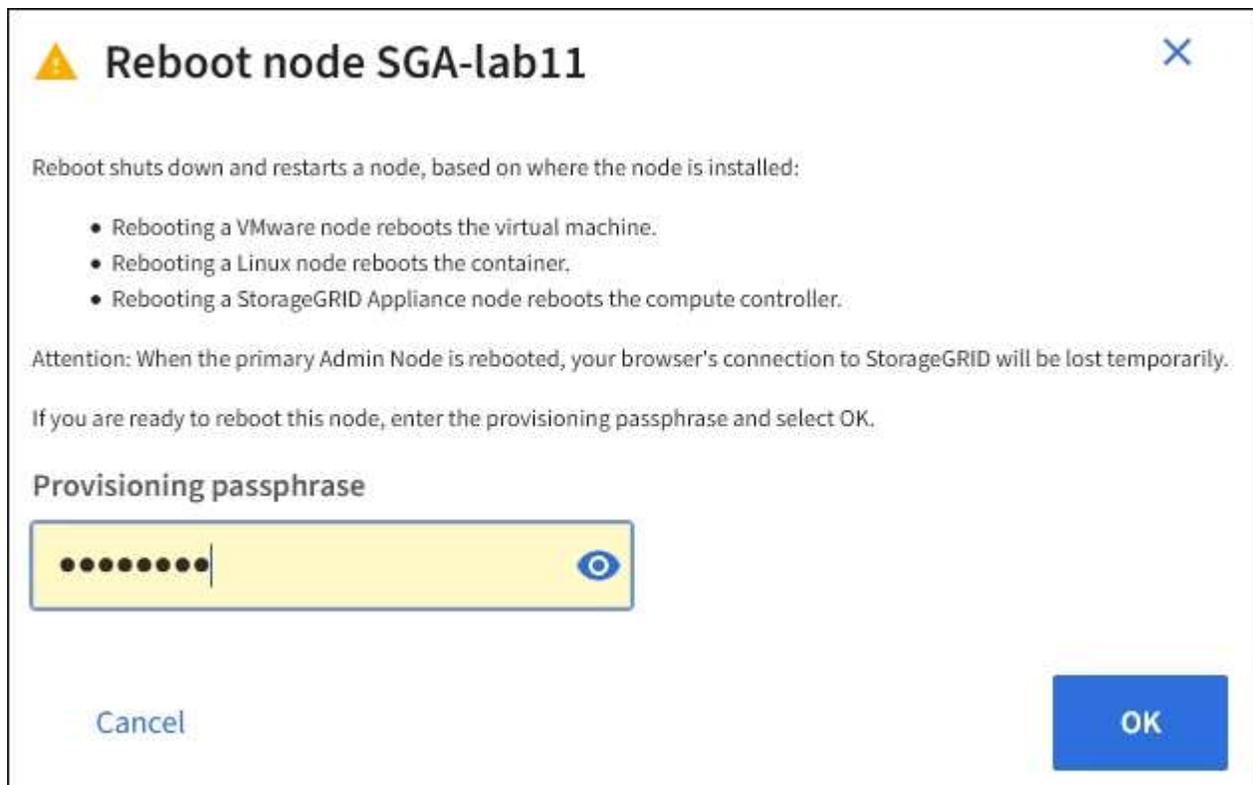
步骤

1. 选择 * 节点 *。
2. 选择要重新启动的网格节点。
3. 选择 * 任务 * 选项卡。



4. 选择 * 重新启动 * 。

此时将显示确认对话框。



如果要重新启动主管理节点，则确认对话框会提醒您，服务停止后，浏览器与网络管理器的连接将暂时断开。

5. 输入配置密码短语，然后单击 * 确定 * 。

6. 等待节点重新启动。

关闭服务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节点重新启动时，* 节点 * 页面左侧会显示灰色图标（管理员关闭）。当所有服务重新启动且节点已成功连接到网格时，* 节点 * 页面应显示正常状态（节点名称左侧没有图标），表示没有活动警报且节点已连接到网格。

从命令 Shell 重新启动网格节点

如果您需要更密切地监控重新启动操作，或者无法访问网格管理器，则可以登录到网格节点并从命令 Shell 运行 Server Manager reboot 命令。

您必须具有 passwords.txt 文件。

1. 登录到网格节点：
 - a. 输入以下命令：`ssh admin@ grid_node_ip_`
 - b. 输入 passwords.txt 文件中列出的密码。
 - c. 输入以下命令切换到 root：`su -`
 - d. 输入 passwords.txt 文件中列出的密码。

以 root 用户身份登录时，提示符将从 ``$`` 更改为 ``#``。

2. 或者，停止服务：`service servermanager stop`

停止服务是一个可选步骤，但建议执行此步骤。服务可能需要长达 15 分钟才能关闭，您可能需要远程登录到系统以监控关闭过程，然后再在下一步中重新启动节点。

3. 重新启动网格节点：`reboot`
4. 注销命令 Shell：`exit`

版权信息

版权所有 © 2025 NetApp, Inc.。保留所有权利。中国印刷。未经版权所有者事先书面许可，本档中受版权保护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形式或通过任何手段（图片、电子或机械方式，包括影印、录音、录像或存储在电子检索系统中）进行复制。

从受版权保护的 NetApp 资料派生的软件受以下许可和免责声明的约束：

本软件由 NetApp 按“原样”提供，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担保，包括但不限于适销性以及针对特定用途的适用性的隐含担保，特此声明不承担任何责任。在任何情况下，对于因使用本软件而以任何方式造成的任何直接性、间接性、偶然性、特殊性、惩罚性或后果性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替代商品或服务；使用、数据或利润方面的损失；或者业务中断），无论原因如何以及基于何种责任理论，无论出于合同、严格责任或侵权行为（包括疏忽或其他行为），NetApp 均不承担责任，即使已被告知存在上述损失的可能性。

NetApp 保留在不另行通知的情况下随时对本文档所述的任何产品进行更改的权利。除非 NetApp 以书面形式明确同意，否则 NetApp 不承担因使用本文档所述产品而产生的任何责任或义务。使用或购买本产品不表示获得 NetApp 的任何专利权、商标权或任何其他知识产权许可。

本手册中描述的产品可能受一项或多项美国专利、外国专利或正在申请的专利的保护。

有限权利说明：政府使用、复制或公开本文档受 DFARS 252.227-7013（2014 年 2 月）和 FAR 52.227-19（2007 年 12 月）中“技术数据权利 — 非商用”条款第 (b)(3) 条规定的限制条件的约束。

本文档中所含数据与商业产品和/或商业服务（定义见 FAR 2.101）相关，属于 NetApp, Inc. 的专有信息。根据本协议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术数据和计算机软件具有商业性质，并完全由私人出资开发。美国政府对这些数据的使用权具有非排他性、全球性、受限且不可撤销的许可，该许可既不可转让，也不可再许可，但仅限在与交付数据所依据的美国政府合同有关且受合同支持的情况下使用。除本文档规定的情形外，未经 NetApp, Inc. 事先书面批准，不得使用、披露、复制、修改、操作或显示这些数据。美国政府对国防部的授权仅限于 DFARS 的第 252.227-7015(b)（2014 年 2 月）条款中明确的权利。

商标信息

NetApp、NetApp 标识和 <http://www.netapp.com/TM> 上所列的商标是 NetApp, Inc. 的商标。其他公司和产品名称可能是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标。